

子洲县农村安全饮水工程维修养护资金 实施方案

根据《子洲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关于下达 2022 年市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子巩衔组发〔2022〕10 号）要求，结合 2022 年度子洲县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工作安排，制定以下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做好子洲县 2022 年度中央财政补助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经费管理使用工作，加强工程管理维护，保证工程安全运行。

二、建设内容

维修养护资金用于农村安全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及其政府购买服务内容，优先保障脱贫人口安全饮水，巩固好脱贫攻坚饮水成果。主要包括农村集中供水工程及其配套设施修缮，供水设备及元配件、水表等更换，供水管材管件、净化消毒滤料和药剂试剂购置与更换，水质检测监测药剂和易耗品，仪器设备原配件的更换等支出。不得用于超出正常维修养护项目范围的支出，如人员经费福利与运营电费、修缮楼堂馆所、购置交通工具与办公设备等，不得将改扩建项目作为维修养护项目。

三、资金筹措

落实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维护经费，主要用于补助因

执行水价低于成本水价导致的政策性亏损、重大维修、水费收入难以保障正常运行等。应开展运行维护经费测算，制定运行维护经费使用管理办法，实行专账核算，专门用于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维护。

四、实施步骤

有关资金使用方向和范围的要求，严格按照维修养护任务清单分解至具体供水工程。同时要严格执行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经费分配与水费收缴工作挂钩的规定，对未收水费或水费收缴率低的，不安排维修养护经费。乡镇要督促使用维修养护资金的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单位加快项目实施和报账进度（向县水利局提供报账票据，佐证资料及台账明细等）。

五、工程管理

各乡镇要严格落实农村饮水安全管理当地人民政府主体责任、水行政主管部门等行业监管责任、供水单位运行管理责任“三个责任”，完善农村饮水运行管理机构、运行管理方法和运行管理经费“三项制度”。推进农村供水工程专业化、规范化运营管理，提高供水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提升供水保证率。推进农村供水工程水费收缴工作，不断提高水质收缴率，落实工程运行维修经费。进一步巩固提升农村供水水质净化消毒，强化供水水质检测，提高水质达标率。

六、保障措施

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农村饮水安全保障工作主体责任，明确部门职责，统筹协调推进。加强项目实施及运行管理，

加强资金使用监督管理。密切配合，协同推进农村供水保障工作。按照“政府主导、社会参与、注重绩效”原则，对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予以支持。加快项目前期工作，尽早完成审查审批，有序组织实施。健全项目管理责任制，建立工作台账，明确时间节点，加强质量监管和监督审计，确保项目按时完成。将建立健全工程运行管护长效机制作为农村供水保障工程的前期重点工作抓实抓紧，夯实工程管护基础。各乡镇要强化对农村供水保障完成情况的工作调度和监督检查，严格实施考核。